

**2025 年度内蒙古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
理委员会部门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部门职能

内蒙古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是赤峰市人民政府派出机构，为正处级。

（二）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党中央关于开发区工作的方针政策，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开发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负责开发区党的建设、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统一战线、群团等工作。牢牢把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主线，将之贯穿于开发区规划、产业发展、项目建设等工作及自身建设全过程各方面。

2. 根据赤峰市总体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拟订开发区总体规划、经济发展规划、产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等。统筹推进冶金、化工、医药、装备制造、电子信息和物流等产业发展。在履行职责过程中统筹发展和安全，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挑战，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的良性互动。

3. 负责开发区经济发展、项目建设、招商引资、优化营商环境、节能降碳、区域评估和入区企业服务管理等相关工作。

4. 负责开发区经济运行监测、分析、统计工作。

5. 负责开发区基础设施和公用设施建设与管理工作。按权限负责开发区安全生产、生态环境、职业安全健康等工作。

6. 负责开发区工业信息化、新兴产业发展、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高新技术产业培育、人才服务等工作。

7. 协调并指导有关部门的派出机构开展工作，负责开发区所属园区的管理工作。

8. 按权限开展赋予开发区履行的行政审批、土地管理、建设管理、水利管理等相关工作。

9. 完成赤峰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党群工作部、经济发展局、投资促进局、建设管理局(自然资源局)、安监环保局、科技金融局 7 个内设机构；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赤峰市企业创新孵化中心、赤峰市产业创新研究院。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5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内蒙古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本级）。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内蒙古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本级）	行政单位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赤峰高新区“提质增效”的重要一年。赤峰高新区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

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高质量发展要求，以建设“五链两群”为主抓手，牢固树立“项目为王、招商为要、实干为先”理念，围绕坚持目标导向、结果导向，根据经济指标、产业发展、项目建设、招商引资等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召开党工委会、专题会统筹调度，形成项目拉练观摩、营商环境强力攻坚、招商项目密集对接、风险隐患集中排查“组合拳”，推动各项任务高效落实。

高新区始终把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工作牢牢抓在手上，在产值增长方面，重点企业支撑作用显著增强，赤峰云铜、金通铜业作为冶金产业骨干企业产值增长势头强劲，全年增长率均超过18%，成为拉动园区经济增长的重要支撑；东岳金峰产值较上年增长11个百分点，企业发展稳步向前；星耀新材随着产能逐步释放，发展潜力也逐步显现。东山铝业、广钢气体二期等重点项目稳步推进，慧日升科技、鼎固新材、明岳新材陆续试生产，广钢气体空分二期及三氟化氮项目进展顺利，旭阳锌粉、锐异锌冶炼、实美再生铜等新上项目陆续签约落地，高新区高质量发展“四梁八柱”初具雏形，大中小企业协同共生、融通发展格局形成，园区发展呈现新面貌。2025年，完成规上工业总产值724.32亿元，同比增长17.7%；实施5000万元以上重点项目20个，总投资432.09亿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2.87亿元，占项目自始建累计完成投资的24.97%。全年外出重点招商60余次，接待来访客商90余家，动态更新招商引资

储备项目，累计新编制各类储备项目 50 余个，规划总投资达 800 余亿元。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37103.62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529.50 万元，增长 34.56%，变动原因：本年年中追加了 2025 年自治区工业园区发展专项资金、2025 年东北振兴专项转移支付资金、赤峰经济开发区（一期）市政基础设施创业大道工程 PPP 项目、2025 年用于清欠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及资金等预算项目；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7576.40 万元，下降 -50.32%。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37103.6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37076.48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37593.23 万元，下降 -50.35%，变动原因：由于本年度一般债券资金较上年减少，且 2025 年东北振兴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征拆资金等部分专项资金下达时间较晚，未形成实际支出，无法计入当年收入。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13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6.83 万元，增长 163.41%，变动原因：由于 2024 年末申请东山产业园危险化学品专用停车场人防费，受年终时间节点影响未能按期缴纳，资金暂存零余额账户，2025 年初完成缴款。

（二）支出决算总计 37103.6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37094.58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37557.27 万元，下降 -50.31%，变动原因：由于本年度一般债券资金较上年减少，且 2025 年东北振兴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征拆资金等部分专项资金下达时间较晚，未形成实际支出。

2. 结余分配 0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9.03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驻村补助、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缴费等。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19.13 万元，下降 -67.93%，变动原因：由于 2024 年末申请东山产业园危险化学品专用停车场人防费，受年终时间节点影响未能按期缴纳，资金暂存零余额账户，2025 年初完成缴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37076.48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622.30 万元，占 50.2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454.18 万元，占 49.7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
事业收入0万元，占0%；
经营收入0万元，占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
其他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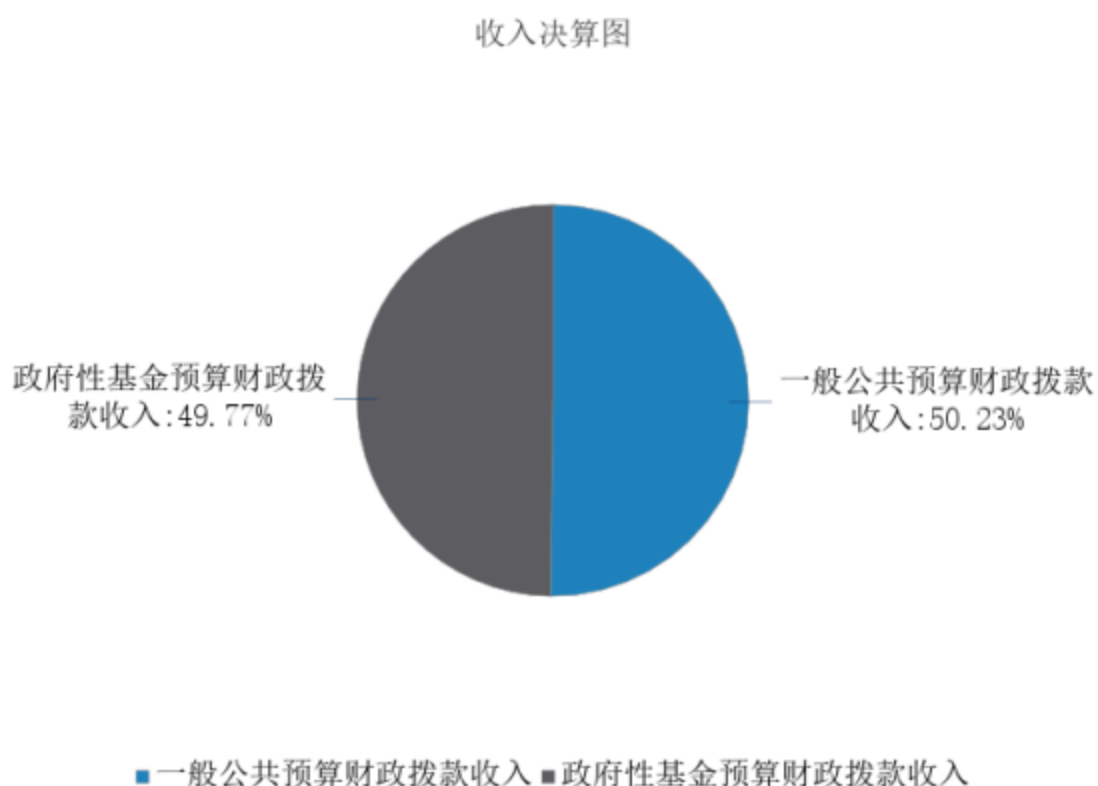


图 1. 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37094.5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709.77 万元，占 1.91%；
项目支出 36384.81 万元，占 98.09%；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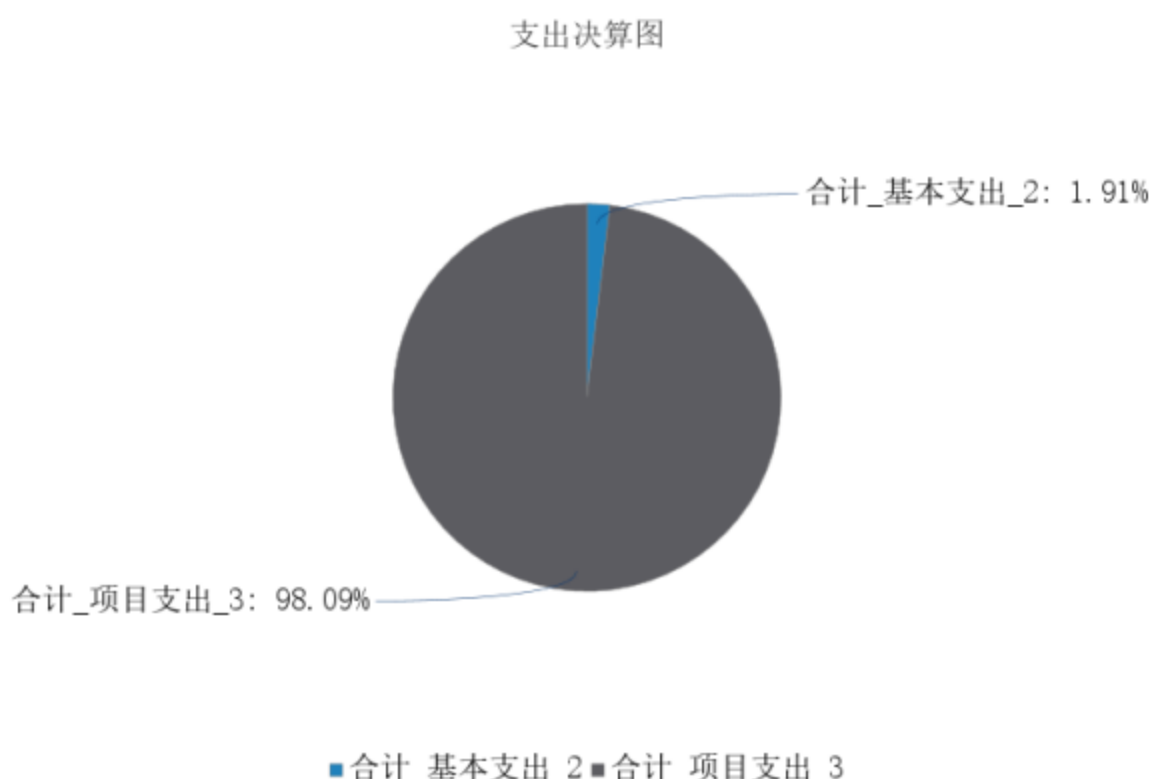


图 2. 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37103.62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529.50 万元，增长 34.56%，变动

原因：本年年中追加了 2025 年自治区工业园区发展专项资金、2025 年东北振兴专项转移支付资金、赤峰经济开发区（一期）市政基础设施创业大道工程 PPP 项目、2025 年用于清欠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及资金等预算项目；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7576.40 万元，下降 -50.32%，变动原因：由于本年度一般债券资金较上年减少，且 2025 年东北振兴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征拆资金等部分专项资金下达时间较晚，未形成实际支出，无法计入当年收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8640.40 万元。与年初预算 7574.11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246.11%。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决算数为 1717.06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830.87 万元。其中：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412.41 万元，支出决算 406.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由于人员变动以及工资调整等因素导致。

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1973.07 万元，支出决算 1090.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2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部

分项目未达到付款条件。

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160.73 万元，支出决算 184.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4.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由于人员变动以及工资调整等因素导致。

4.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1.6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中间追加了预算项目为 2025 年自治区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预算。

5.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73 万元，支出决算 0.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6. 社会工作事务（款）专项业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3.8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中间追加了预算项目为赤峰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自治区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建设补助资金。

（二）科学技术支出（类）

科学技术支出（类）决算数为 379.1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其中：

1.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79.1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中间追加了预算项目为清理拖欠企业账款资

金。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 49.97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1.15 万元。其中：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中间追加了新增预算项目为人才引进租房补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63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新增加退休人员。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47.31 万元，支出决算 44.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因人员变动导致。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59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涉及一人职业年金虚账做实资金。

5.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1.51 万元，支出决算 1.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7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因人员

变动导致。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26.18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1.55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3.59 万元，支出决算 14.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3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有新调入人员，导致医疗保险缴费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1.05 万元，支出决算 12.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中间有新调入事业人员，事业在职人数增加导致事业单位医疗支出较年初有所增加。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支出（类）决算数为 12953.62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其中：

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1562.62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中间追加了新增预算项目为 2025 年东北振兴专项转移支付资金、2025 年自治区工业园区发展专项资金、赤峰市高新区东山产业园化工集中区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专用停车场及赤峰高新区供水工程和东山园道路（给排水

管线)建设项目。

2.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391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中间追加了新增预算项目为赤峰高新区东山产业园征拆资金。

(六) 农林水支出(类)

农林水支出(类)决算数为 1.85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0.13 万元。其中:

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 1.98 万元,支出决算 1.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4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据实报销市本级乡村振兴驻村干部补助经费。

(七)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决算数为 3464.9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1409.67 万元。其中:

1.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 4874.57 万元,支出决算 181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37.2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4 年追加了赤峰高新区有色金属高端新材料产业标准化厂房(一期)建设项目 2000 万元、赤峰高新区东山产业园高端陶瓷材料制品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1416 万元,按照财政部门工作要求,上述两个项目调整至“2290402-其他地方自行试点

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科目核算。因该科目做项目细化时无法在预算单位一体化系统中录入，两个项目由财政代为编报并于2025年办理支付。其余部分项目未达到付款条件。

2.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649.1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部分项目未达到付款条件。

（八）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决算数为4.8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30.08万元。其中：

1.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年初预算34.88万元，支出决算4.8万元，完成预算的13.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部分项目未达到付款条件。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42.92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1.62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41.3万元，支出决算42.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由于人员变动以及工资调整等因素导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一

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709.7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04.7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79.28 万元、津贴补贴 98.90 万元、奖金 42.42 万元、绩效工资 56.2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4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0.5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1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4 万元、住房公积金 42.92 万元、退休费 1.63 万元、生活补助 1.85 万元、奖励金 1.35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05.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1.2 万元、印刷费 6.37 万元、水费 0.37 万元、电费 3.86 万元、取暖费 4.92 万元、物业管理费 8.2 万元、差旅费 21.36 万元、租赁费 83.62 万元、会议费 0.22 万元、培训费 0.86 万元、公务接待费 7.95 万元、委托业务费 7.01 万元、福利费 7.0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6.48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0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17930.63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7.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8.84 万元、印刷费 6.05 万元、水费 0.26 万元、电费 6.2 万元、取暖费 40.63 万元、物业管理费 145.72 万元、差旅费 62.18 万元、维修（护）费 3.6 万元、劳务费 63.79 万元、委

托业务费 808.8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2.5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22 万元。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 万元。

（四）资本性支出（基本支出）21.6 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1.6 万元。

（五）资本性支出 16689.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 14.88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347.9 万元、基础设施建设 14845.61 万元、拆迁补偿 1391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90 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12.88 万元，支出决算 12.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4.93 万元，支出决算 4.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7.95 万元，支出决算 7.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12.88 万元，支出决算 12.88 万元，与预算无差异。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财政

拨款“三公”经费支出12.88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93万元，占38.27%；公务接待费支出7.95万元，占61.73%。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93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开支内容：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9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0.07万元，下降-1.39%，变动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压减非必要支出，同时优化公务活动安排，减少不必要的用车开支。

3.公务接待费支出7.95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7.95万元，接待61批次，673人次，开支内容：接待各方关于项目建设、投产、投资等事宜产生的开支；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开支内容：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0.03万元，下降-0.39%，

变动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压减非必要支出，同时优化公务活动安排，减少不必要的公务接待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8454.18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4490.21 万元，增长 32.16%，变动原因：本年年中追加了预算项目为 2025 年提前批预留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2025 年用于清欠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及资金以及赤峰经济开发区（一期）市政基础设施创业大道工程 PPP 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其中：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 3952.32 万元，主要用于化工园区提升及管理运行经费、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固废处理厂工程项目、2025 年用于清欠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及资金及赤峰经济开发区（一期）市政基础设施创业大道工程 PPP 项目等方面支出。

（二）其他支出（类）决算数为 14501.86 万元。其中：

1.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 2000 万元，主要用于 2025 年提前批预留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赤峰高新区东山产业园高端陶瓷材料制品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2.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 12501.86 万元，主要用于 2025 年用于清欠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及资金及赤峰经济开发区（一期）市政基础设施创业大道工程 PPP 项目。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决算 205.05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66.52 万元，增长 432.20%，变动原因：由于上年度支出功能科目使用有误，导致非测算类基本支出列入项目支出核算，导致上年度基本支出公用经费支出数减少。其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205.05 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66.52 万元，增长 432.20%，变动原因：由于上年度科目使用有误，导致非测算类基本支出列入项目支出核算，导致上年度基本支出公用经费支出数减少。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政府

采购支出总额 206.9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6.12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2.7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3.1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84.5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9.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内蒙古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辆为业务用车、一辆为园区气防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内蒙古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2 个，资金 17930.6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8 个，共涉及资金

18454.18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引进人才租房补贴”、“赤峰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建设补助资金”、“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固废处理场工程项目”等 3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930.6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8454.18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我委对部门整体绩效进行绩效自评，对资金产生及其效益进行了综合评价和判断。客观公正的揭示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完成公共预算体系，强化了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内蒙古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22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 8 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 30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引进人才租房补贴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 万元，执行数为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资金支出 2 万元，已经完成引进人才专项补贴申请人员数量 2 人，引进人才专项补贴发放人员数量 2 人，引进人才补贴资金拨付率及引进人才补贴资金发放率及时，引进人才专项补贴发放及时；通过该项目实施，实现了汇聚更多青年人才优化我市人才队伍建设，吸引更多人才留赤工作。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强有利的人才支撑。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

因：该项目无问题，按要求进行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将重点引进高层次人才和紧缺人才。完善人才服务体系，为引进人才提供提供科研启动经费、住房补贴等支出、并定期评估人才贡献。将加大政策宣传力度，通过官网、媒体等多种渠道宣传人才引进政策，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同时，建立政策执行反馈机制，及时收集意见和建议，确保政策落实到位。

2. 赤峰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建设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3.84 万元，执行数为 13.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预算金额为 13.92 万元。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已完成拨付 13.84 万元，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底，按照三家企业非公党员数量，给远联钢铁/赤峰制药/丹龙制药购买图书共计 2542 册，共计 11.44 万元；0.6 万元拨付给三家非公党委用于开展新春慰问党员；开展“五个一”活动 1.8 万元，其中远联 0.86 万元，赤峰制药 0.69 万元，丹龙药业 0.25 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该项目无问题，按要求进行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将持续提升非公企业党建工作水平，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开展关心关爱党员五个一活动，包含购买书籍、组织党员过政治生日、组织开展培训、活动内容。

3. 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固废处理场工程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全年预算

数为 20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 年，2#固废处理场工程贮存区主体及管理用房工程已完工并完成竣工验收工作，目前，已按计划完成建设内容，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达到资金支付条件，已履行相关财务审批制度，完成资金支付，预算执行进度 100%。该项目的建成有助于解决园区入驻企业投产后所产生的工业固体废物将无法得到有效合理处置问题，保障园区入驻企业排渣需求。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该项目无问题，按要求进行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将持续推动项目工程建设进度，如期完工并投入使用，以解决园区入驻企业投产后所生产的工业固体废物将无法得到有效合理处置问题。

4. 赤峰高新区东山产业园地下水监测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28.2 万元，执行数为 2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度开展了丰水期、枯水期共两次地下水检测工作，检测完成后三方检测单位按照合同要求按时出具了检测报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该项目无问题，按要求进行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后续将持续关注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山产业园地下水环境状况，完成每季度园区地下水检测及报告编制工作。对于园区地下水超标项持续跟踪检测，保证园区地下水检测因子的准确性和及时性。也将建立东山产业园地下水的持续及长效的监管机制，及时掌握东山产业园地下水

监测井水环境状况，有效防范化解园区地下水环境安全隐患。

5. 2024 年东山园区基础设施建设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990 万元，执行数为 9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 年计划使用该笔资金新建消防业务用房 3800 平方米、训练塔 230 平方米。目前，已完成计划建设内容，已完工工程合格率 100%，达到资金支付条件，已履行相关财务审批制度，完成资金支付，预算执行进度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该项目无问题，按要求进行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将加快完成消防站及配套附属设施建设，提高处理园区中各种“急、难、险、重”等自然灾害化学灾害等的综合性应急救援能力

（三）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引进人才租房补贴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100 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部门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部门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和核心绩效指标标准体系建设情况。

赤峰高新区管委会严格落实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部署，坚持“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工作理念，立足市本级单位管理标准，独立推进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及核心绩效指标标准体系建设，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切实提升财政

资金使用效益。

制度建设方面，管委会结合自身内设机构职能，建立权责明晰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各局部室岗位职责，厘清绩效目标申报、运行监控、年度自评、问题整改等全流程工作分工，杜绝管理缺位。严格执行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制度，落实事前绩效评估、全过程绩效监控、绩效自评、结果公开等闭环管理要求，实现部门整体支出、所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全覆盖。坚持绩效与预算同步编制、同步审核、同步落实，对园区建设、产业扶持、招商服务等重点项目开展事前评估，对绩效目标不合理、无实施效益的项目不予申报预算。同时常态化开展业务培训，强化工作人员绩效履职能力，夯实绩效管理工作基础。

指标体系建设方面，管委会严格遵循市级指标设置规范，围绕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核心维度，结合高新区主责主业，搭建适配园区发展的绩效指标体系。区分通用共性指标和园区特色个性指标，重点围绕基础设施建设、企业服务、招商引资、产业培育等核心业务细化量化指标，动态优化指标取值及评价标准，持续完善单位绩效指标库，有效解决指标虚化、标准不清等问题，提升绩效指标的科学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目前工作仍存在短板，部分特色领域指标精细化程度不足，绩效结果与预算联动机制仍需强化。下一步，高新区管委会将持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动态优化绩效指标标准体系，抓

实绩效监控与整改闭环，强化绩效结果刚性运用，推动财政资金精准聚力增效，保障高新区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

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梦迪

联系电话：0476-8303769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